

#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鹤发改资〔2024〕80号

## 关于鹤山市中欧雅瑶新兴产业园区（北区） 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一期-蚬江河流域 （石湖片区）截污工程概算的批复

鹤山市雅瑶镇人民政府：

报来《关于鹤山市中欧雅瑶新兴产业园区（北区）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一期-蚬江河流域（石湖片区）截污工程建设项目概算审核申请的函》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鹤山市中欧雅瑶新兴产业园区（北区）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一期-蚬江河流域（石湖片区）截污工程核定概算控制在4434.89万元以内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

新建DN200克拉管污水支管10350m、d400球墨铸铁污水挂管853m、d300钢筋混凝土污水管5531.4m、d400钢筋混凝土截

污干管 240m、d500 钢筋混凝土截污干管 1615m、DN200 污水压力管 751m；新建  $Q=750\text{m}^3/\text{d}$ 、 $1600\text{m}^3/\text{d}$ 、 $2500\text{m}^3/\text{d}$ 、 $3300\text{m}^3/\text{d}$  的污水泵站各 1 座。

三、项目招标方式请严格按照鹤发改资〔2022〕149 号文件招标核准意见表核准的内容执行。

四、请严格按批复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项目实施，结合相关规范文件要求优化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编制工作，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，完善用地手续后方能开工建设。

五、请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加快项目实施。如需对本批复所规定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局，并按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办理。

附件：鹤山市中欧雅瑶新兴产业园区（北区）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一期-蚬江河流域（石湖片区）截污工程概算核定表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 
2024年7月5日



附件：

鹤山市中欧雅瑶新兴产业园区（北区）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一期-蚬江河流域（石湖片区）  
截污工程概算核定表

| 序号    | 项目名称   | 核定概算（万元） |
|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|
| 一     | 建安工程费用 | 3888.23  |
| 二     | 工程其他费用 | 417.49   |
| 1     | 勘察费    | 31.11    |
| 2     | 设计费    | 110.92   |
| 3     | 监理费    | 82.50    |
| 4     | 其他建设费用 | 192.96   |
| 三     | 预备费    | 129.17   |
| 概算总投资 |        | 4434.89  |

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、住建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

---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投资管理股

2024年7月5日印发

---